##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奥浦迈"或"公司")第二 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4日通过现场表决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 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5年11月7日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 事会主席梁欠欠女士召集并主持,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本次 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,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:

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及废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新<公 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 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,由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,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 务自然免除。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,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、监事会的规定不再适用。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,公司监事会仍将 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监事会职责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: 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。

上述取消监事会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、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5日